**竞买须知**

一、凡自愿参加本次竞买的公民、法人或其它组织，在规定的时

间内向拍卖人填报《报名登记表》，签订《竞拍合同书》，并交纳规定数额的竞买保证金，方可取得合法竞买人资格，并凭我公司发放的竞买号牌和本人身份证原件、《竞买协议》（含公告中的竞买须知）在约定的时间如期参加拍卖人依法举行的拍卖会。

二、委托人因不确定的因素，需终止或暂停拍卖，竞买人应退出竞买，拍卖人和委托人不向竞买人承担赔偿责任。

三、拍卖会开始前，由拍卖师介绍标的概况，竞买人一经应价，即表示接受该标的现状。

四、拍卖会结束后，若无违约行为者，竞买成功者所交的交易保证金转为合同履约金，竞买不成功者保证金5个工作日内如数退还( 不计利息)。

五、本次拍卖标的均依现状进行拍卖。由于标的均为旧机动车，可能存在无法启动、车辆故障、交通事故、交通违章、车辆颜色变更

(由特种用车变民用车)、年检过期、环保不达标(无法异地过户)、欠缴税费等瑕疵，因此请有意竞买者在拍卖公告公示的展示时间内到展示地点仔细审看拍卖车辆(包括聘请专家或专业技术人员协助鉴定)、核实车辆情况并到车辆现登记地及拟转入登记地的交管、税务、环保等职能部门了解车辆年检、过户、购置税、环保等规定，自行对车辆的现状、能否达到及如何达到年检、过户(转入或转出)、环保等的要求和所涉及的费用等作出判断及评估，同时应充分了解拍卖标的在拍卖成交后所产生的实物移交、有关政策规定及不可抗力等方面的风险，竞买人承诺自行审看拍卖标的原物，竞买人一旦参与竞买，即视为认可拍卖标的的一切现状和各种瑕疵( 包括但不限于未知瑕疵、数量、环保、里程、保养、修理、欠缴税费及事故等瑕疵),且愿意承担车辆因达不到国家有关要求而无法过户的风险，不得因标的瑕疵向拍卖人和委托人主张任何权利，对自己的竞买行为承担法律责任，不能以任何理由提出退车或拒付成交价款、佣金、公证费等。

六、本次拍卖车辆简介情况见附表，仅供参考，拍卖车辆简介中所记载的内容出自车辆相应的《评估报告》、《行驶证》、《登记证》《保

险单》等文件，拍卖人声明不对上述文件的真伪及错误承担责任。对

于本次拍卖车辆，拍卖人虽然力求提供完整的描述和说明，但由于旧

机动车的特殊性，拍卖人声明对拍卖标的的品质不承担瑕疵担保责任;拍卖人对拍卖标的所做的语言、图片与文字等说明仅供竞买人参考，不构成对拍卖标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的担保和承诺。

七、拍卖成交车辆的过户

拍卖成交后，其车辆的过户手续由买受人自行去有关部门办理,

所需的一切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各种规费、购置税、车船税、补环

保检验、车辆颜色变更(由特种用车变民用车)二次过户(由特种用车变民用车)、车辆年检与保险过期所需的罚款、滞纳金、补证等]均由买受人承担，拍卖人、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车辆拍卖前的违章罚款、扣分由车辆原单位在协助买受人办理过户手续时负责补缴、清零。因各地车管法规条律不同，如需要办理车辆手续转外地入户的买受人，买受人承诺自行核实转入地车管部门的规定，车辆档案一经提出，而当地部门不能入户上牌，由买受人本人承担，委托人及拍卖人概不负责。车辆成交后确因过户资料等手续问题造成车辆无法过户的，委托人、 拍卖人及买受人三方之间不承担违约责任。

八、标的物的移交

车辆在买受人交清全部成交价款和相关费用后移交给买受人，车辆移交后所造成车辆的丢失、发生的交通事故、违章罚款或因该车辆引起的其他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等均由买受人承担，与该车辆所属单位和拍卖人无关。若因其他不利因素(包括已知和未知的瑕疵)而产生的风险全部由买受人承担，委托人、拍卖人对任何后果均不承担责任。

九、车辆拍卖成交后，买受人原交的交易保证金转为合同履约金，交完成交车款和佣金后，合同履约金办理完过户手续退还，拍卖佣金由买受人直接向拍卖人交清，所欠款项在2024年10月25日12时前全部交清，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交清全部款项的，视为违约，拍卖人有权取消其买受资格，买受人所交的保证金(交易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第39条之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特别说明:本次拍卖成交车辆所有款项买受人须在2024年10月**

**25日12时前交清，否则视为违约。拍卖成交车辆买受人必须在2024**

**年10月26日前移出现停放车辆停车场，买受人未按时提走成交车辆的按200元/台/天停车费收费。**

**十、本次拍卖车辆买受人需在2024年11月24日前办理完毕车辆过户手续以及报废手续，30日内仍未办理好过户手续的由委托人收回该车辆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第三十九条规定重新处置，违约人原所交的各种款项不予退还。**

十一、竞买人必须遵守拍卖会场纪律，不得阻挠其他竞买人叫价竞投，不得阻挠拍卖师正常的拍卖工作，更不得有操纵、串标、垄断等违法行为，一经发现，将取消其竞买人资格，所交的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追究法律责任。

十二、《竞买须知》是《竞拍合同书》的组成部分。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与拍卖人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

准格尔旗信恒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0月10日

本《须知》所列条款竞买人 已熟读，对所有条款的全部内容已完全明了，同意以上条款，签字即为认可并自觉遵守，扫描件有效。

2023年10月10日